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S1610310088

共11页 第1页

产品名称	电子坐便器		型号规格	AF49004E		
			商 标	HCG		
任务来源	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ZJ201602J022		检测类别	市监督抽查		
受检单位名称	任国强 (个体工商户)					
相关单位名称	和成 (中国) 有限公司					
产品等级	合格品	批号 (编号)	/		商品条码	/
		生产日期	2016.1.5		样品数量	2 套
抽样日期	2016年03月28日	抽样地点	A8099、A8111铺		抽样基数	2套
到样日期	2016年03月28日	抽样单编号	0235077		抽样人员	张威 陈磊
样品状态描述	完好					
检测依据	JG/T 285-2010 坐便洁身器 GB 4706.53-2008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坐便器的特殊要求 GB 4706.1-2005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1部分:通用要求					
判定依据	上海市智能坐便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技术规范					
检测日期	2016年03月29日		至	2016年04月14日		
检测结论	经抽样检测,本次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所检项目共30项,其中19项符合上述检测依据和相关规定。具体检测项目详见结果页。 (检测报告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6年04月15日					
受检单位 通讯资料	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沪太路1801号市场内A8099、A8111				
	邮编	200436	电话	13301775450		
备注	本报告检测结论是根据检测依据/判定依据仅对所检项目得出的,不代表未经检测的项目或功能符合要求。 注:因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未包含防水等级、暖风、冲洗水温度、暖风温度、坐圈温度、冲洗水量、肛门冲洗力、耐水压性能、负压作用性能、坐圈强度、便器盖强度项目,本次抽查仅对该项目提供实测值,不予判定。					

主检:

陈伟

审核:

陈卓樑

批准:

陈磊

SQI/KJ-JL/BG-280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S1610310088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共 11 页 第 2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备注
1	防水等级	洁身器的防水等级不得低于IPX4	通过	实测值	/
2	暖风	洁身器暖风口的风速不应小于4m/s	8.7m/s	实测值	/
3	冲洗水温度	洁身器的冲洗喷头的出水温度应在30℃~45℃范围之内	37.4℃~37.9℃	实测值	/
		30s内的变化值不应超过5℃	0.5℃		
4	暖风温度	洁身器的暖风温度不应高于65℃	40.2℃~41.3℃	实测值	/
5	坐圈温度	洁身器的坐圈温度应在30℃~45℃范围之内	36.8℃~37.7℃	实测值	/
		各测试点的温度之差不应大于5℃	0.9℃		
6	冲洗水量	洁身器的冲洗组件的出水量不应小于350mL/min	后洗净: 672mL/min 前洗净: 670mL/min	实测值	/
7	肛门冲洗力	冲洗组件冲水30s的时间后,实验板上无代用污物残留	无残留	实测值	/
8	耐水压性能	试验后,洁身器不应出现漏水、变形及其他异常等现象	通过	实测值	/
9	负压作用性能	透明管内的水位不应上升	水位无上升	实测值	/
10	坐圈强度	试验后,洁身器不应出现裂纹、破损、变形、断线等异常	通过	实测值	/
11	便器盖强度	试验后,洁身器不应出现裂纹、破损、变形等异常	通过	实测值	/
12	分类	防触电保护类别:0类、0I类、I类、II类、III类	I类	符合	/
		防水等级:坐便器及加热坐垫应至少为IPX4	IPX4		
13	标志和说明	额定电压或额定电压范围(V)	通过	符合	/
		电源性质的符号,标有额定频率的除外(Hz)	通过		
		额定输入功率(W)或额定电流(A)	通过		
		制造商或责任承销商的名称、商标或识别标志	通过		
		器具型号或系列号	通过		
		IEC60417中的符号5172(仅对II类器具)	—		
		防水等级的IP代码	通过		

SQI/KJ-JL/BG-03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S1610310088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共 11 页 第 3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备注
13	标志和说明	所用符号应正确	通过	符合	/
		中线端子用N表示, 接地端子用“  ”标明, 标志不得装在可拆除的部件上	通过		
		开关和调节装置的不同位置应用数字、字母或其它视觉方式标明	通过		
		调节装置应有调节方向的标示	—		
		使用说明书应随器具一起提供	通过		
		说明书应说明怎样安全的排空及清洁坐便器, 还应详细说明最终处理、排泄物或其残渣的方法, 除非坐便器连接到污水系统	—		
		说明书应包括身体、感知、智力能力缺陷或经验和常识缺乏的人(包括儿童)的使用说明, 以及儿童不应玩耍器具	通过		
		应提供安装或用户维护保养的详细内容	通过		
		I类器具的安装说明书应注明其必须接地	通过		
		用裸露加热元件加热水的器具的安装说明应注明	水的电阻系数不能少于 / $\Omega \text{ cm}$		
			器具必须一直连接在固定布线上		
		安装说明书应注明要有点燃的香烟及其他燃烧物不能投入坐便器内的标志, 要求固定在坐便器旁边的显著位置(抽水马桶除外)	—		
		使用说明书中应说明如电源软线损坏, 要用专用软线或专用组件来更换(有专门制备软线的X连接); 维修店更换(Y连接)	通过		
		固定式器具的使用说明中应阐明如何将器具固定在其支撑物上	通过		
		对于连接到水源的器具, 使用说明中应指出: 最大进水压力; 最小进水压力(如有必要)	通过		
		说明书和其它文字应以销售国的官方语言文字写出	通过		
		标志应清晰、易读, 持久耐用(经水和汽油各对标志进行15s的布擦拭试验, 应不能轻易除去和卷边)	通过		
		标志应标在器具的主体上	通过		

SQI/KJ-JL/BG-03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S1610310088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共 11 页 第 4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备注
13	标志和说明	标志所在位置应便于查看		通过	符合	/
		驻立式器具就位时其标记应可见		通过		
		开关和控制器的标志应在其附近且不应放在可拆卸部件上		通过		
		坐便器,除抽水马桶外,应有点燃的香烟及其他燃烧物不能投入坐便器内的标志。标志应固定在显著位置		—		
14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	B型试验探棒通过任何孔不应触及带电部件		通过	符合	/
		13号试验探棒通过任何孔不应触及带电部件(Ⅱ类器具、Ⅱ类结构)		通过		
		Ⅱ类器具和Ⅱ类结构,其结构和外壳对与基本绝缘以及仅用基本绝缘与带电部件隔开的金属部件意外接触应有足够的防护		通过		
15	输入功率和电流	输入功率 $P_n=1000W$		1034W	符合	/
		偏差 $-10\%\sim+5\%$		$+3.4\%$		
		电流 $I_n=$ / A		—		
		偏差 /		—		
16	发热	试验期间保护装置不应动作,密封剂不应流出		通过	符合	/
		各部位的温升	手柄,旋钮,抓手和类似部件 $\leq 60K$	1.6K		
			与皮肤相接触的部件表面 $\leq 25K$	14.6K		
			烘干人体用热空气 $\leq 40K$	18.2K		
		冲洗组件的出水温度 $\leq 45^{\circ}C$		37.9 $^{\circ}C$		
17	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泄漏电流 $\leq 0.75mA$		0.131mA	符合	/
		电气强度承受50Hz, 1000V, 历时1min不应出现击穿		通过		
18	耐潮湿	防水试验	电气强度承受50Hz, 1250V, 历时1min不应出现击穿	通过	符合	/
			视检应表明在绝缘上没有能导致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降低到低于29章中规定限值的水迹	通过		

SQI/KJ-JL/BG-03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S1610310088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共 11 页 第 5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备注
19	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潮湿试验	泄漏电流 ≤ 0.75 mA	0.162mA	符合	/
			电气强度承受 50Hz, 1250V, 历时 1min 不应出现击穿	通过		
20	非正常工作(不含第19.11条款)	各部位的温升	与皮肤相接触的部件表面 $\leq 55K$	24.3K	符合	/
			烘干人体用热空气 $\leq 65K$	29.3K		
		冲洗组件的出水温度 $\leq 65^{\circ}C$		50.8 $^{\circ}C$		
		试验期间, 不应喷射出火焰、熔融金属和达到危险量的有毒性或可燃的气体		通过		
		试验后, 冷却至室温, 外壳如变形, 应符合防触电保护要求, 如果器具还能工作, 应符合机械危险要求		通过		
		电气强度承受50Hz, 1000V, 历时 1min 不应出现击穿		通过		
21	稳定性和机械危险	运动件应合理布置或封闭; 护罩应有足够的机械强度并稳妥地固定; B型试验探棒不应触及运动件; 不得使用意外闭合会引起危险的自复位热断路器和过流保护装置		通过	符合	/
22	机械强度	冲击试验后器具不应有本标准意义上的损坏		通过	符合	/
		打开机体的坐盖, 对用垂直坐垫的坐便器将1500N的力平稳地施加在坐便器的坐垫上10min。盖上机体的坐垫, 重复试验。然后将250N的力按照平行于铰链方向施加在机体的坐盖或者坐垫的前边缘上, 缓慢地抬起, 放下机体的坐盖或者坐垫试验5次。抬起机体的坐盖或者坐垫, 将250N的力按照垂直于其平面方向的前边缘施加1min。器具不应出现不符合标准8.1、15.1、16.3及27.5要求的损坏		通过		
		排泄物箱注满水后, 把器具放置于室温约为 $-15^{\circ}C$ 的环境中, 当水完全冻冰时, 开始加热直至冰融化为止, 试验进行3次。器具不应出现不符合标准8.1、15.1、16.3及27.5要求的损坏		—		
		固体绝缘的易触及部件, 应有足够的强度防止锋利工具的刺穿		通过		
23	结构	如果器具标有IP代码的第一特征数字则应满足GB4208的有关要求		—	符合	/
		驻立式器具应提供确保与电源全极断开的手段		通过		

SQI/KJ-JL/BG-03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S1610310088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共 11 页 第 6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备注
23	结构	I类器具应不带有输入插口	通过	符合	/
		电气绝缘不应受凝结水或泄漏液体的影响	通过		
		装有液体或气体的器具或带有蒸汽发生器的器具, 应有防止过压危险的安全措施	—		
		对带有可触及的且正常使用中可能被清洗的隔间的器具, 其电气连接的布置应使其连接在清洗过程中不受到拉力	—		
		内部布线、绕组等不得与油、油脂等物质接触, 除非这些物质已具有足够的绝缘性能, 以不损害符合本部分	通过		
		对防止接触带电部件, 防水或防止接触运动部件的不可拆卸零件, 应可靠固定, 且应承受正常的机械应力	通过		
		不应有在用户正常使用或维护保养造成伤害的粗糙或锐利的棱边、尖端	通过		
		柔性软线的贮线钩或类似物应平整和圆滑	通过		
		在正常使用条件下载流部件和其它金属件应耐腐蚀	通过		
		应有效地防止带电部件与绝热材料的直接接触, 除非这种材料是耐腐蚀、耐潮湿并且不可燃烧的	通过		
		不得采用未经浸渍处理的木材、棉花、丝、普通纸以及类似的纤维或吸湿性材料作绝缘材料	通过		
		器具不应含有石棉	通过		
		含多氯联苯的油类不应用在器具中	通过		
		有裸露电热元件的器具, 电热元件断裂时也不能与易触及的金属部件接触	—		
		非III类器具, 电热导体下垂时不能接触易触及的金属部件	—		
		带有III类结构的器具, 安全特低电压下工作的部件与带电部件之间的绝缘应为双重或加强绝缘	通过		
		用保护阻抗连接的部件之间, 应采用双重绝缘或加强绝缘隔离	通过		
		用作附加绝缘或加强绝缘的部件应加以固定, 使之不严重破坏就不能拆下; 或从设计上使这些部件在错误位置上不能放置亦不可被遗漏	通过		

SQI/KJ-JL/BG-03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S1610310088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共 11 页 第 7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备注
23	结构	如零件变松或从原位置上脱落,带电部件和易触及金属部件之间的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都不应减小到低于第29章中对附加绝缘的规定值	通过	符合	/
		附加绝缘和加强绝缘应从设计上采取防护措施,如产生污染积聚,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不得小于规定值	通过		
		液体可以与裸露加热元件直接接触,电极可以用来加热液体	—		
		非III类结构,正常使用中握持或操纵的手柄、操纵杆和旋钮即使绝缘失效也不应带电	通过		
		除了灯以外,器具不应带有含汞的元件	通过		
		当空气被用作加强绝缘时,应保证器具的外壳在外力作用下发生变形时,电气间隙不低于29.1.3的规定值	—		
		器具应能经受住正常使用下的水压。给器具供水的水源应保持一个静压,此值为最大进水压力的2倍或1.2MPa,取其较大者,保持5min。任何部位包括进水管不应出现泄漏	通过		
		坐便器应为固定式器具	通过		
		与皮肤接触且支持身体的金属部件在正常使用时不应接地	—		
		器具的结构应使带电部件从暴露的排泄物中能得到保护	通过		
		真空坐便器的结构应使得其不能冲水,除非盖住坐便器坐便时	—		
24	内部布线	布线通路应光滑无锐边,布线的保护不与毛刺、翅片或类似的棱缘接触,布线应有效地防止布线与运动部件接触	通过	符合	/
		带电导线上的绝缘珠和类似的陶瓷绝缘子应被固定或支撑,不能布在锐利的角棱上	—		
		在正常使用或在用户维护保养中相互移动的器具不同零件,不应因电气连接和内部导线造成过分的应力	通过		
		裸露的内部布线应刚性固定,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不能低于规定的值	—		
		内部布线的绝缘应能经受住正常使用中出现的电气应力,承受2000V电压,持续15min不应击穿	通过		
		用作附加绝缘的套管应采用可靠的方式保持在位	—		
		黄/绿组合双色导线只用于接地导线	通过		

SQI/KJ-JL/BG-03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S1610310088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共 11 页 第 8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备注
24	内部布线	铝线不能用作内部布线	通过	符合	/
		多股绞合导线在承受接触压力处,不得用铅锡焊接将多股导线合为一体	通过		
25	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	不打算连接到固定布线的器具应有下述连接电源装置之一: 1. 装有一个插头的电源软线; 2. 至少与器具要求的防水等级相同的器具输入插口; 3. 用来插入到输出插座的插脚	通过	符合	/
		永久连接到固定布线的器具,应提供适当的电源连接装置	—		
		用裸露加热元件加热水的器具应只能是永久连接到固定布线上的	—		
		电源软线应按 X、Y 型中的一种连接	通过		
		不用专门制备软线的 X 型连接,不应用于扁平双芯箔线	—		
		电源软线不应轻于规定规格	通过		
		聚氯乙烯护套软线应防止与温升超过 75K 的金属部件接触	—		
		电源软线标称横截面积 $\geq 0.75\text{mm}^2$	1.0mm^2		
		电源软线的长度当 $S=0.75\text{mm}^2$ 时 $\leq 2\text{m}$	—		
		电源软线不应与器具的尖点或锐边接触	通过		
		I 类器具应有黄 / 绿芯线,它连接在接地端子和插头的接地触点之间	通过		
		承受压力处不能以铅锡焊合成一体	通过		
		电源软线入口的结构应能防止软线损坏。除非软线入口处的外壳是绝缘材料,否则应提供符合 29.3 的附加绝缘要求的不可拆卸衬套或套管	通过		
		带电源软线的器具应有软线固定装置,经 100N, 25 次,每次 1s 的拉力试验后,纵向位移 $\leq 2\text{mm}$	$< 2\text{mm}$		
		应不可能将软线推入器具,以致于损坏软线或器具内部部件的情况	通过		
		X 型连接的软线固定装置:易于更换软线;如何解除张力是清楚的;适合各种软线;软线不能触及易触及的螺钉;不允许使用金属螺钉直接将软线压紧;固定装置的一部分固定在器具上;螺钉不能用来固定其他元件;夹紧件应是绝缘材料或绝缘衬层	—		

SQI/KJ-JL/BG-03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S1610310088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共 11 页 第 9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备注
25	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	Y型连接, 其软线固定装置应是能胜任其功能的	通过	符合	/
		软线固定装置只能借助工具才能触及或用工具才能装配	通过		
		X型连接, 不能使用压盖作为便携式器具的软线固定装置	—		
		X型连接, 软线打结或用绳子拴住是不允许的	—		
		Y型连接的器具, 电源软线的绝缘导线应使用基本绝缘与易触及的金属部件再次隔开 (0类、0I类、I类); 附加绝缘来隔开 (II类)	通过		
		为电源软线或X型连接的空间, 应能检查导线是否正确连接; 不损坏导线或其绝缘; 当去掉绝缘的一端离开接线端子应不与易触及的金属件接触 (便携式器具)	—		
		互连软线应符合电源软线的要求	—		
		如果互连软线断开时, 其对本部分的符合程度受到损害, 则互连软线不借助于工具应无法拆下	—		
26	外部导线用接线端子	器具应提供接线端子或等效装置来进行外部导线的连接。该接线端子仅在取下一个不可拆卸的盖子后才可被触及 (符合标准的螺纹端子、无螺纹端子、夹紧型组件)	通过	符合	/
		X型连接的器具和连接到固定布线的器具应提供通过螺钉、螺母或类似装置的手段来连接的接线端子 (特殊制备软线除外), 除非这种连接是通过钎焊来完成的; 螺钉和螺母不能用来固定其它元件; 使用钎焊连接时导体的定位应有附加措施	—		
		X型连接的导线应夹紧在金属之间且不受损伤; 端子的夹紧装置在拧紧或放松时端子不松动, 内部布线不受力, 爬电距离电气间隙应符合要求	—		
		X型连接的导线不应发生带电部件与金属件意外连接的危险和与仅用附加绝缘隔离的金属件接触的危险 (II类结构) (去除8mm一段绝缘进行试验)	—		
		X型连接的接线端子, 在外壳一部分取下后, 应是易触及的	—		
		连接固定布线的接线端子, 其位置应彼此靠近	—		
		柱形接线端子的结构和设置, 应使引入到孔中的导线端头是可见的, 或是导线端头穿过螺纹孔的距离等于螺钉标称直径的一半, 但至少为2.5mm	—		

SQI/KJ-JL/BG-03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S1610310088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共 11 页 第 10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备注
26	外部导线用接线端子	接线端子连接应能承受 5 N 的拉力试验	通过	符合	/
		Y型连接的器具可以使用钎焊、熔焊、压接或类似的连接方法来进行外部导线的连接。使用焊接连接时导体的定位应有附加措施	通过		
27	接地措施	易触及的金属件应永久可靠地连接到器具内的接地端子或输入插口的接地触点	通过	符合	/
		用裸露加热元件加热水的 I 类器具, 水可以进出的金属管, 或水流过的金属部件应永久可靠接地	—		
		接地端子不应与中性线有电气连接	通过		
		夹紧装置应充分牢固以防止意外松动	通过		
		接地连接应在载流连接之前, 而在载流连接断开后断开; 载流导线应先于接地导线被拉紧	通过		
		不应存在因接地端子金属与其他金属接触产生腐蚀危险	通过		
		接地电阻 $\leq 0.1 \Omega$	0.011 Ω		
28	螺钉和连接	螺钉不能用软的或易蠕变的金属制造	通过	符合	/
		绝缘材料制成的螺钉至少有 3 mm 的标称直径且不能用作电气连接	—		
		用于电气连接或提供接地连续性连接的螺钉, 应旋入金属之中	通过		
		用于电气连接和由使用者旋紧的螺钉应能承受机械强度试验	通过		
		电气连接和提供接地连续性的连接的结构, 应使接触压力不通过易于变形的绝缘材料来传递	通过		
		宽螺距螺纹螺钉、自攻螺钉不能用来连接载流部件, 如用于接地连续时应至少用 2 颗螺钉连接	—		
		用于电气连接或接地连续性的螺钉和螺母应可靠固定, 防止松动	通过		
29	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	考虑到表15中过压类别对应的额定脉冲电压, 电气间隙应不小于表16中的规定值	通过	符合	/
		基本绝缘的电气间隙应足以承受正常使用期间出现的过电压, 应考虑额定脉冲电压, 表16的值是适用的	通过		
		若微环境为1级污染, 管状外鞘电热元件端子的电气间隙可减小到1mm	—		
		附加绝缘的电气间隙不小于表16中对基本绝缘的规定值	通过		

SQI/KJ-JL/BG-03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S1610310088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共 11 页 第 11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备注	
29	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	加强绝缘的电气间隙不小于表16中对基本绝缘的规定值, 但应以比实际高一等级的额定脉冲电压为基准	通过	符合	/	
		对于功能性绝缘, 表16中的规定值适用。PTC电热元件表面间的电气间隙可减小至1mm	通过			
		爬电距离应不小于工作电压相应的值, 并考虑材料的类别和污染等级。污染等级为3级, 除非绝缘在封套内或位于器具正常使用时不可能被暴露在污染的环境中。采取上述预防措施保护绝缘, 此时污染等级为2级	通过			
		基本绝缘的爬电距离应不小于表17的规定值	通过			
		附加绝缘的爬电距离应不小于表17的对基本绝缘的规定值	通过			
		加强绝缘的爬电距离应不小于表17的对基本绝缘的规定值的两倍	通过			
		功能性绝缘的爬电距离应不小于表18的规定值	通过			
		若用作附加绝缘, 固体绝缘的最小厚度为1mm	>1mm			
		若用作加强绝缘, 固体绝缘的最小厚度为2mm	>2mm			
30	耐热和耐燃	外部绝缘材料进行75℃球压试验, 压痕直径≤ 2 mm	1.2mm	符合	/	
		保持带电部件在适当位置的绝缘材料进行125℃球压试验, 压痕直径≤ 2mm	1.6mm			
		灼热丝	外部绝缘材料550℃			通过
		保持连接点在一定位置上的绝缘件750℃	通过			
(以下空白)						

SQI/KJ-JL/BG-03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128



150920110152 (2015)国认监验字(03)号

JS1610310088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产品名称: 电子坐便器

型号规格: AF49004E

受检单位: 任国强 (个体工商户)

委托单位: 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检测类别: 市监督抽查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Shanghai Institute of Quality Inspection and Technical Research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S1610310088

共11页 第1页

产品名称	电子坐便器		型号规格	AF49004E		
			商 标	HCG		
任务来源	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ZJ201602J022		检测类别	市监督抽查		
受检单位名称	任国强 (个体工商户)					
相关单位名称	和成 (中国) 有限公司					
产品等级	合格品	批号 (编号)	/		商品条码	/
		生产日期	2016.1.5		样品数量	2 套
抽样日期	2016年03月28日	抽样地点	A8099、A8111铺		抽样基数	2套
到样日期	2016年03月28日	抽样单编号	0235077		抽样人员	张威 陈磊
样品状态描述	完好					
检测依据	JG/T 285-2010 坐便洁身器 GB 4706.53-2008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坐便器的特殊要求 GB 4706.1-2005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第1部分:通用要求					
判定依据	上海市智能坐便器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技术规范					
检测日期	2016年03月29日		至	2016年04月14日		
检测结论	经抽样检测,本次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所检项目共30项,其中19项符合上述检测依据和相关规定。具体检测项目详见结果页。 (检测报告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6年04月15日					
受检单位 通讯资料	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沪太路1801号市场内A8099、A8111				
	邮编	200436	电话	13301775450		
备注	本报告检测结论是根据检测依据/判定依据仅对所检项目得出的,不代表未经检测的项目或功能符合要求。 注:因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未包含防水等级、暖风、冲洗水温度、暖风温度、坐圈温度、冲洗水量、肛门冲洗力、耐水压性能、负压作用性能、坐圈强度、便器盖强度项目,本次抽查仅对该项目提供实测值,不予判定。					

主检:

陈伟

审核:

陈卓樑

批准:

陈磊

SQI/KJ-JL/BG-280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S1610310088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共 11 页 第 2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备注
1	防水等级	洁身器的防水等级不得低于IPX4	通过	实测值	/
2	暖风	洁身器暖风口的风速不应小于4m/s	8.7m/s	实测值	/
3	冲洗水温度	洁身器的冲洗喷头的出水温度应在30℃~45℃范围之内	37.4℃~37.9℃	实测值	/
		30s内的变化值不应超过5℃	0.5℃		
4	暖风温度	洁身器的暖风温度不应高于65℃	40.2℃~41.3℃	实测值	/
5	坐圈温度	洁身器的坐圈温度应在30℃~45℃范围之内	36.8℃~37.7℃	实测值	/
		各测试点的温度之差不应大于5℃	0.9℃		
6	冲洗水量	洁身器的冲洗组件的出水量不应小于350mL/min	后洗净: 672mL/min 前洗净: 670mL/min	实测值	/
7	肛门冲洗力	冲洗组件冲水30s的时间后,实验板上无代用污物残留	无残留	实测值	/
8	耐水压性能	试验后,洁身器不应出现漏水、变形及其他异常等现象	通过	实测值	/
9	负压作用性能	透明管内的水位不应上升	水位无上升	实测值	/
10	坐圈强度	试验后,洁身器不应出现裂纹、破损、变形、断线等异常	通过	实测值	/
11	便器盖强度	试验后,洁身器不应出现裂纹、破损、变形等异常	通过	实测值	/
12	分类	防触电保护类别:0类、0I类、I类、II类、III类	I类	符合	/
		防水等级:坐便器及加热坐垫应至少为IPX4	IPX4		
13	标志和说明	额定电压或额定电压范围(V)	通过	符合	/
		电源性质的符号,标有额定频率的除外(Hz)	通过		
		额定输入功率(W)或额定电流(A)	通过		
		制造商或责任承销商的名称、商标或识别标志	通过		
		器具型号或系列号	通过		
		IEC60417中的符号5172(仅对II类器具)	—		
		防水等级的IP代码	通过		

SQI/KJ-JL/BG-03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S1610310088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共 11 页 第 3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备注
13	标志和说明	所用符号应正确	通过	符合	/
		中线端子用N表示, 接地端子用“  ”标明, 标志不得装在可拆除的部件上	通过		
		开关和调节装置的不同位置应用数字、字母或其它视觉方式标明	通过		
		调节装置应有调节方向的标示	—		
		使用说明书应随器具一起提供	通过		
		说明书应说明怎样安全的排空及清洁坐便器, 还应详细说明最终处理、排泄物或其残渣的方法, 除非坐便器连接到污水系统	—		
		说明书应包括身体、感知、智力能力缺陷或经验和常识缺乏的人(包括儿童)的使用说明, 以及儿童不应玩耍器具	通过		
		应提供安装或用户维护保养的详细内容	通过		
		I类器具的安装说明书应注明其必须接地	通过		
		用裸露加热元件加热水的器具的安装说明应注明	水的电阻系数不能少于 / $\Omega \text{ cm}$		
			器具必须一直连接在固定布线上		
		安装说明书应注明要有点燃的香烟及其他燃烧物不能投入坐便器内的标志, 要求固定在坐便器旁边的显著位置(抽水马桶除外)	—		
		使用说明书中应说明如电源软线损坏, 要用专用软线或专用组件来更换(有专门制备软线的X连接); 维修店更换(Y连接)	通过		
		固定式器具的使用说明中应阐明如何将器具固定在其支撑物上	通过		
		对于连接到水源的器具, 使用说明中应指出: 最大进水压力; 最小进水压力(如有必要)	通过		
		说明书和其它文字应以销售国的官方语言文字写出	通过		
		标志应清晰、易读, 持久耐用(经水和汽油各对标志进行15s的布擦拭试验, 应不能轻易除去和卷边)	通过		
		标志应标在器具的主体上	通过		

SQI/KJ-JL/BG-03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S1610310088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共 11 页 第 4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备注
13	标志和说明	标志所在位置应便于查看		通过	符合	/
		驻立式器具就位时其标记应可见		通过		
		开关和控制器的标志应在其附近且不应放在可拆卸部件上		通过		
		坐便器,除抽水马桶外,应有点燃的香烟及其他燃烧物不能投入坐便器内的标志。标志应固定在显著位置		—		
14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	B型试验探棒通过任何孔不应触及带电部件		通过	符合	/
		13号试验探棒通过任何孔不应触及带电部件(Ⅱ类器具、Ⅱ类结构)		通过		
		Ⅱ类器具和Ⅱ类结构,其结构和外壳对与基本绝缘以及仅用基本绝缘与带电部件隔开的金属部件意外接触应有足够的防护		通过		
15	输入功率和电流	输入功率 $P_n=1000W$		1034W	符合	/
		偏差 $-10\%\sim+5\%$		$+3.4\%$		
		电流 $I_n=$ / A		—		
		偏差 /		—		
16	发热	试验期间保护装置不应动作,密封剂不应流出		通过	符合	/
		各部位的温升	手柄,旋钮,抓手和类似部件 $\leq 60K$	1.6K		
			与皮肤相接触的部件表面 $\leq 25K$	14.6K		
			烘干人体用热空气 $\leq 40K$	18.2K		
		冲洗组件的出水温度 $\leq 45^{\circ}C$		37.9 $^{\circ}C$		
17	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泄漏电流 $\leq 0.75mA$		0.131mA	符合	/
		电气强度承受50Hz, 1000V, 历时1min不应出现击穿		通过		
18	耐潮湿	防水试验	电气强度承受50Hz, 1250V, 历时1min不应出现击穿	通过	符合	/
			视检应表明在绝缘上没有能导致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降低到低于29章中规定限值的水迹	通过		

SQI/KJ-JL/BG-03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S1610310088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共 11 页 第 5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备注
19	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潮湿试验	泄漏电流 ≤ 0.75 mA	0.162mA	符合	/
			电气强度承受 50Hz, 1250V, 历时 1min 不应出现击穿	通过		
20	非正常工作(不含第19.11条款)	各部位的温升	与皮肤相接触的部件表面 $\leq 55K$	24.3K	符合	/
			烘干人体用热空气 $\leq 65K$	29.3K		
		冲洗组件的出水温度 $\leq 65^{\circ}C$		50.8 $^{\circ}C$		
		试验期间, 不应喷射出火焰、熔融金属和达到危险量的有毒性或可燃的气体		通过		
		试验后, 冷却至室温, 外壳如变形, 应符合防触电保护要求, 如果器具还能工作, 应符合机械危险要求		通过		
		电气强度承受50Hz, 1000V, 历时 1min 不应出现击穿		通过		
21	稳定性和机械危险	运动件应合理布置或封闭; 护罩应有足够的机械强度并稳妥地固定; B型试验探棒不应触及运动件; 不得使用意外闭合会引起危险的自复位热断路器和过流保护装置		通过	符合	/
22	机械强度	冲击试验后器具不应有本标准意义上的损坏		通过	符合	/
		打开机体的坐盖, 对用垂直坐垫的坐便器将1500N的力平稳地施加在坐便器的坐垫上10min。盖上机体的坐垫, 重复试验。然后将250N的力按照平行于铰链方向施加在机体的坐盖或者坐垫的前边缘上, 缓慢地抬起, 放下机体的坐盖或者坐垫试验5次。抬起机体的坐盖或者坐垫, 将250N的力按照垂直于其平面方向的前边缘施加1min。器具不应出现不符合标准8.1、15.1、16.3及27.5要求的损坏		通过		
		排泄物箱注满水后, 把器具放置于室温约为 $-15^{\circ}C$ 的环境中, 当水完全冻冰时, 开始加热直至冰融化为止, 试验进行3次。器具不应出现不符合标准8.1、15.1、16.3及27.5要求的损坏		—		
		固体绝缘的易触及部件, 应有足够的强度防止锋利工具的刺穿		通过		
23	结构	如果器具标有IP代码的第一特征数字则应满足GB4208的有关要求		—	符合	/
		驻立式器具应提供确保与电源全极断开的手段		通过		

SQI/KJ-JL/BG-03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S1610310088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共 11 页 第 6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备注
23	结构	I类器具应不带有输入插口	通过	符合	/
		电气绝缘不应受凝结水或泄漏液体的影响	通过		
		装有液体或气体的器具或带有蒸汽发生器的器具, 应有防止过压危险的安全措施	—		
		对带有可触及的且正常使用中可能被清洗的隔间的器具, 其电气连接的布置应使其连接在清洗过程中不受到拉力	—		
		内部布线、绕组等不得与油、油脂等物质接触, 除非这些物质已具有足够的绝缘性能, 以不损害符合本部分	通过		
		对防止接触带电部件, 防水或防止接触运动部件的不可拆卸零件, 应可靠固定, 且应承受正常的机械应力	通过		
		不应有在用户正常使用或维护保养造成伤害的粗糙或锐利的棱边、尖端	通过		
		柔性软线的贮线钩或类似物应平整和圆滑	通过		
		在正常使用条件下载流部件和其它金属件应耐腐蚀	通过		
		应有效地防止带电部件与绝热材料的直接接触, 除非这种材料是耐腐蚀、耐潮湿并且不可燃烧的	通过		
		不得采用未经浸渍处理的木材、棉花、丝、普通纸以及类似的纤维或吸湿性材料作绝缘材料	通过		
		器具不应含有石棉	通过		
		含多氯联苯的油类不应用在器具中	通过		
		有裸露电热元件的器具, 电热元件断裂时也不能与易触及的金属部件接触	—		
		非III类器具, 电热导体下垂时不能接触易触及的金属部件	—		
		带有III类结构的器具, 安全特低电压下工作的部件与带电部件之间的绝缘应为双重或加强绝缘	通过		
		用保护阻抗连接的部件之间, 应采用双重绝缘或加强绝缘隔开	通过		
		用作附加绝缘或加强绝缘的部件应加以固定, 使之不严重破坏就不能拆下; 或从设计上使这些部件在错误位置上不能放置亦不可被遗漏	通过		

SQI/KJ-JL/BG-03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S1610310088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共 11 页 第 7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备注
23	结构	如零件变松或从原位置上脱落,带电部件和易触及金属部件之间的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都不应减小到低于第29章中对附加绝缘的规定值	通过	符合	/
		附加绝缘和加强绝缘应从设计上采取防护措施,如产生污染积聚,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不得小于规定值	通过		
		液体可以与裸露加热元件直接接触,电极可以用来加热液体	—		
		非III类结构,正常使用中握持或操纵的手柄、操纵杆和旋钮即使绝缘失效也不应带电	通过		
		除了灯以外,器具不应带有含汞的元件	通过		
		当空气被用作加强绝缘时,应保证器具的外壳在外力作用下发生变形时,电气间隙不低于29.1.3的规定值	—		
		器具应能经受住正常使用下的水压。给器具供水的水源应保持一个静压,此值为最大进水压力的2倍或1.2MPa,取其较大者,保持5min。任何部位包括进水管不应出现泄漏	通过		
		坐便器应为固定式器具	通过		
		与皮肤接触且支持身体的金属部件在正常使用时不应接地	—		
		器具的结构应使带电部件从暴露的排泄物中能得到保护	通过		
		真空坐便器的结构应使得其不能冲水,除非盖住坐便器坐便时	—		
24	内部布线	布线通路应光滑无锐边,布线的保护不与毛刺、翅片或类似的棱缘接触,布线应有效地防止布线与运动部件接触	通过	符合	/
		带电导线上的绝缘珠和类似的陶瓷绝缘子应被固定或支撑,不能布在锐利的角棱上	—		
		在正常使用或在用户维护保养中相互移动的器具不同零件,不应因电气连接和内部导线造成过分的应力	通过		
		裸露的内部布线应刚性固定,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不能低于规定的值	—		
		内部布线的绝缘应能经受住正常使用中出现的电气应力,承受2000V电压,持续15min不应击穿	通过		
		用作附加绝缘的套管应采用可靠的方式保持在位	—		
		黄/绿组合双色导线只用于接地导线	通过		

SQI/KJ-JL/BG-03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S1610310088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共 11 页 第 8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备注
24	内部布线	铝线不能用作内部布线	通过	符合	/
		多股绞合导线在承受接触压力处,不得用铅锡焊接将多股导线合为一体	通过		
25	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	不打算连接到固定布线的器具应有下述连接电源装置之一: 1. 装有一个插头的电源软线; 2. 至少与器具要求的防水等级相同的器具输入插口; 3. 用来插入到输出插座的插脚	通过	符合	/
		永久连接到固定布线的器具,应提供适当的电源连接装置	—		
		用裸露加热元件加热水的器具应只能是永久连接到固定布线上的	—		
		电源软线应按 X、Y 型中的一种连接	通过		
		不用专门制备软线的 X 型连接,不应用于扁平双芯箔线	—		
		电源软线不应轻于规定规格	通过		
		聚氯乙烯护套软线应防止与温升超过 75K 的金属部件接触	—		
		电源软线标称横截面积 $\geq 0.75\text{mm}^2$	1.0mm^2		
		电源软线的长度当 $S=0.75\text{mm}^2$ 时 $\leq 2\text{m}$	—		
		电源软线不应与器具的尖点或锐边接触	通过		
		I 类器具应有黄 / 绿芯线,它连接在接地端子和插头的接地触点之间	通过		
		承受压力处不能以铅锡焊合成一体	通过		
		电源软线入口的结构应能防止软线损坏。除非软线入口处的外壳是绝缘材料,否则应提供符合 29.3 的附加绝缘要求的不可拆卸衬套或套管	通过		
		带电源软线的器具应有软线固定装置,经 100N, 25 次,每次 1s 的拉力试验后,纵向位移 $\leq 2\text{mm}$	$< 2\text{mm}$		
		应不可能将软线推入器具,以致于损坏软线或器具内部部件的情况	通过		
		X 型连接的软线固定装置:易于更换软线;如何解除张力是清楚的;适合各种软线;软线不能触及易触及的螺钉;不允许使用金属螺钉直接将软线压紧;固定装置的一部分固定在器具上;螺钉不能用来固定其他元件;夹紧件应是绝缘材料或绝缘衬层	—		

SQI/KJ-JL/BG-03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S1610310088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共 11 页 第 9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备注
25	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	Y型连接, 其软线固定装置应是能胜任其功能的	通过	符合	/
		软线固定装置只能借助工具才能触及或用工具才能装配	通过		
		X型连接, 不能使用压盖作为便携式器具的软线固定装置	—		
		X型连接, 软线打结或用绳子拴住是不允许的	—		
		Y型连接的器具, 电源软线的绝缘导线应使用基本绝缘与易触及的金属部件再次隔开 (0类、0I类、I类); 附加绝缘来隔开 (II类)	通过		
		为电源软线或X型连接的空间, 应能检查导线是否正确连接; 不损坏导线或其绝缘; 当去掉绝缘的一端离开接线端子应不与易触及的金属件接触 (便携式器具)	—		
		互连软线应符合电源软线的要求	—		
		如果互连软线断开时, 其对本部分的符合程度受到损害, 则互连软线不借助于工具应无法拆下	—		
26	外部导线用接线端子	器具应提供接线端子或等效装置来进行外部导线的连接。该接线端子仅在取下一个不可拆卸的盖子后才可被触及 (符合标准的螺纹端子、无螺纹端子、夹紧型组件)	通过	符合	/
		X型连接的器具和连接到固定布线的器具应提供通过螺钉、螺母或类似装置的手段来连接的接线端子 (特殊制备软线除外), 除非这种连接是通过钎焊来完成的; 螺钉和螺母不能用来固定其它元件; 使用钎焊连接时导体的定位应有附加措施	—		
		X型连接的导线应夹紧在金属之间且不受损伤; 端子的夹紧装置在拧紧或放松时端子不松动, 内部布线不受力, 爬电距离电气间隙应符合要求	—		
		X型连接的导线不应发生带电部件与金属件意外连接的危险和与仅用附加绝缘隔离的金属件接触的危险 (II类结构) (去除8mm一段绝缘进行试验)	—		
		X型连接的接线端子, 在外壳一部分取下后, 应是易触及的	—		
		连接固定布线的接线端子, 其位置应彼此靠近	—		
		柱形接线端子的结构和设置, 应使引入到孔中的导线端头是可见的, 或是导线端头穿过螺纹孔的距离等于螺钉标称直径的一半, 但至少为2.5mm	—		

SQI/KJ-JL/BG-03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S1610310088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共 11 页 第 10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备注
26	外部导线用接线端子	接线端子连接应能承受 5 N 的拉力试验	通过	符合	/
		Y型连接的器具可以使用钎焊、熔焊、压接或类似的连接方法来进行外部导线的连接。使用焊接连接时导体的定位应有附加措施	通过		
27	接地措施	易触及的金属件应永久可靠地连接到器具内的接地端子或输入插口的接地触点	通过	符合	/
		用裸露加热元件加热水的 I 类器具，水可以进出的金属管，或水流过的金属部件应永久可靠接地	—		
		接地端子不应与中性线有电气连接	通过		
		夹紧装置应充分牢固以防止意外松动	通过		
		接地连接应在载流连接之前，而在载流连接断开后断开；载流导线应先于接地导线被拉紧	通过		
		不应存在因接地端子金属与其他金属接触产生腐蚀危险	通过		
		接地电阻 $\leq 0.1 \Omega$	0.011 Ω		
28	螺钉和连接	螺钉不能用软的或易蠕变的金属制造	通过	符合	/
		绝缘材料制成的螺钉至少有 3 mm 的标称直径且不能用作电气连接	—		
		用于电气连接或提供接地连续性连接的螺钉，应旋入金属之中	通过		
		用于电气连接和由使用者旋紧的螺钉应能承受机械强度试验	通过		
		电气连接和提供接地连续性的连接的结构，应使接触压力不通过易于变形的绝缘材料来传递	通过		
		宽螺距螺纹螺钉、自攻螺钉不能用来连接载流部件，如用于接地连续时应至少用 2 颗螺钉连接	—		
		用于电气连接或接地连续性的螺钉和螺母应可靠固定，防止松动	通过		
29	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	考虑到表15中过压类别对应的额定脉冲电压，电气间隙应不小于表16中的规定值	通过	符合	/
		基本绝缘的电气间隙应足以承受正常使用期间出现的过电压，应考虑额定脉冲电压，表16的值是适用的	通过		
		若微环境为1级污染，管状外鞘电热元件端子的电气间隙可减小到1mm	—		
		附加绝缘的电气间隙不小于表16中对基本绝缘的规定值	通过		

SQI/KJ-JL/BG-03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S1610310088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共 11 页 第 11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备注	
29	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	加强绝缘的电气间隙不小于表16中对基本绝缘的规定值, 但应以比实际高一等级的额定脉冲电压为基准	通过	符合	/	
		对于功能性绝缘, 表16中的规定值适用。PTC电热元件表面间的电气间隙可减小至1mm	通过			
		爬电距离应不小于工作电压相应的值, 并考虑材料的类别和污染等级。污染等级为3级, 除非绝缘在封套内或位于器具正常使用时不可能被暴露在污染的环境中。采取上述预防措施保护绝缘, 此时污染等级为2级	通过			
		基本绝缘的爬电距离应不小于表17的规定值	通过			
		附加绝缘的爬电距离应不小于表17的对基本绝缘的规定值	通过			
		加强绝缘的爬电距离应不小于表17的对基本绝缘的规定值的两倍	通过			
		功能性绝缘的爬电距离应不小于表18的规定值	通过			
		若用作附加绝缘, 固体绝缘的最小厚度为1mm	>1mm			
		若用作加强绝缘, 固体绝缘的最小厚度为2mm	>2mm			
30	耐热和耐燃	外部绝缘材料进行75℃球压试验, 压痕直径≤ 2 mm	1.2mm	符合	/	
		保持带电部件在适当位置的绝缘材料进行125℃球压试验, 压痕直径≤ 2mm	1.6mm			
		灼热丝	外部绝缘材料550℃			通过
			保持连接点在一定位置上的绝缘件750℃			通过
(以下空白)						

SQI/KJ-JL/BG-03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128



150920110152 (2015)国认监验字(03)号

JS1610310088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产品名称: 电子坐便器

型号规格: AF49004E

受检单位: 任国强 (个体工商户)

委托单位: 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检测类别: 市监督抽查

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
Shanghai Institute of Quality Inspection and Technical Research

